北京科技大学研究生院

校研发〔2022〕2 号

关于 2022 年春季学期研究生申请学位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培养单位、研究生指导教师、研究生:

2022 年春季学期研究生申请学位工作将于 2 月 25 日启动，研究生需登录“研究生信息管理系统”进行毕业及学位申报。现将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一、申请博士、硕士学位基本安排

（一）博士研究生 2 月 25 日起在网上申报毕业，论文送审前须完成预答辩，论文评审周期 4-8 周，送审论文将一并用于查重。

（二）硕士研究生 2 月 25 日至 4 月 22 日在网上申报毕业，4 月 27 日前提交评审、查重论文。论文评审由各培养单位自行安排。

（三）本学期申请学位的博士、硕士研究生均须在 6 月 2

日前完成答辩，6 月 2 日培养单位完成答辩结果审核并确定上会名单。6 月 9 日前召开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会议。6 月 14 日召开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会议。

二、学位申请及线上材料提交审核说明

（一）申请学位材料下载。申请学位的研究生请于申报毕业所在学期登录“研究生信息管理系统”下载申请学位材料和学位申请流程表。

（二）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评审前材料要求。上传已填写完成的学位材料 PDF 文件，包含《申请博士学位人员登记表》《攻博期间发表学术成果目录》《北京科技大学博士生指导教师推荐书》《北京科技大学博士学位论文预答辩情况表》以及《博士学位论文评阅人员审核表》，在系统中登记在读期间发表与博士学位论文研究内容相关的学术成果，上传学位论文、自评表和中文摘要。

以上材料分别经导师、培养单位、学位办线上审核通过后方可进行博士学位论文查重和送审。论文匿名评审周期一般为 4-8 周，评审结果返回后在系统中查询结果。

（三）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前材料要求。上传已填写完成的学位材料 PDF 文件，包含《博士学位论文评阅意见汇总表》《博士学位论文评阅意见汇总表》（续）及《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审核表》，网上填报答辩日期及答辩地点。非匿名评审博士生还需提交专家返回的全部评阅书扫描电子版。

以上材料经培养单位、学位办线上审核通过后，方可进行答辩。

（四）申请学位详细流程请参考系统中下载的流程表。

三、其他相关说明

（一）发表学术成果要求。研究生申请学位需要在学期间发表符合要求的学术成果。学术成果仅限攻读相应学位在学期间发表(硕博连读学生申请博士学位,硕士期间发表文章不计)。具体要求详见《北京科技大学关于博士、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发表学术成果的规定》(校研发〔2021〕2号)。

（二）学位论文评审要求。申请博士学位的研究生学位论文(涉及国家秘密的学位论文、外国籍留学生的学位论文除外)均须参加匿名评审。具体要求详见《北京科技大学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匿名评审办法》(校研发〔2022〕1号)。

（三）学位论文查重要求。研究生学位论文需按要求提交论文全文，经导师审核通过后方可进行查重。涉密学位论文不需要参加查重检测，请勿上传。具体要求详见《北京科技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查重检测管理办法》(校研发〔2021〕17号)。

（四）学位论文发表事项。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表决，我校非涉密研究生学位论文将提供给中国知网。请研究生和指导教师填写并提交学位材料中的《北京科技大学学位论文使用授权书》。博士研究生论文还将按规定送交国家图书馆留存。

北京科技大学研究生院

2022年2月25日